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0)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耀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所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將錄得微利，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淨額。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其現時可得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作出之初步評估。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其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並已安排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予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僅供識別

本公佈乃耀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所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將錄得微利，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淨額。

預期本集團將錄得微利，乃主要由於(i)汽車分部之其他收入（包括供應商給予之津貼、保險經紀收入及培訓服務收入）大增，且儘管汽車分部之毛利率輕微下跌，惟收益亦輕微上升；惟受到(ii)本集團銷售及代理成本大增所抵銷。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其現時可得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作出之初步評估。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其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並已安排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予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耀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唐啟立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有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唐啟立先生、鄭浩江先生及趙小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思堅先生、高煜先生及綦建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思聰先生、林國昌先生及李鏡波先生。